

類 科：勞工行政

科 目：勞資關係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試述勞資會議在我國的勞資關係體制中扮演一個什麼樣的角色？現階段勞資會議在企業中實施的情況與實務上發揮的功能又是如何？（25 分）
- 二、我國的各級教師可不可以組織和加入工會？我國教師的協商權和爭議權的現況又是如何？試詳細分析說明之。（25 分）
- 三、勞工法令要求勞資雙方在集體協商的過程中要本諸「誠實信用原則」，試說明國內外對於此一誠實信用原則或是誠信協商義務如何界定？（25 分）
- 四、由於經濟與產業結構的快速變遷，臺灣的服務業無論從產值或是就業人口上都已超越了製造業。試詳細說明服務業的崛起過程中有那些主要的新興勞動型態產生，而這些新興的勞動型態又會對勞資關係產生那些重要的影響？（25 分）